

南昌市新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新城提字〔2023〕3号

分类：C

关于区政协二届三次会议第66号提案的答复

万小虹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老旧公租房小区加装电梯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由于公租房的不动产所有权属国有资金，承租的个人不能得到不动产所有权。目前我区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的补贴政策是围绕拥有非单一产权住宅进行。

附：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2023年8月1日



南昌市人民政府

南昌市人民政府

南昌市人民政府

南昌市人民政府

南昌市人民政府

南昌市人民政府

南昌市人民政府

南昌市人民政府

南昌市人民政府

南昌市人民政府

南昌市人民政府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员会，区政府督查室

联系单位及电话：南昌市新建区住建局 83733921

邮政编码：330100

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提案号码：第 66 号

提案人姓名	万小虹	通讯地址	湾里管理局房管服务中心	邮政编码	330100
提案内容	关于老旧公租房小区加装电梯的建议				
承办单位	新建区住建局	电话	83733987	邮政编码	330100
提案人对办理情况的意见：					
希望将老旧小区公租房小区加装电梯， 希望申请公租房租金补贴加长。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提案人签名万小虹

2023 年 10 月 6 日